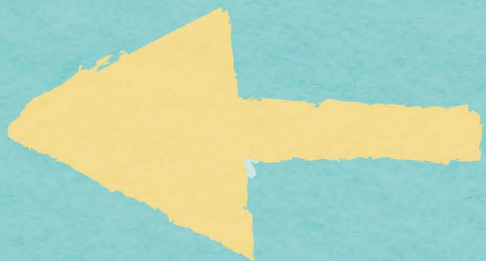


認識兒童 權利公約



什麼是
「兒童權利公約」？
請跟著路線圖一起
來認識吧！！

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廣告



認識兒童權利公約

兒童有權力跟父母住在同一個國家、同一個地方。

家庭有責任確保兒童的權利受到保護。

國家必須保護兒童，避免兒童在非法的狀況下，被帶離開自己的國家。

政府有責任確保兒童的權利。

兒童有權利表達自己的意見，並受到尊重。

當成年人做決定時，應該想想自己的決定會怎麼影響到兒童。

終點

兒童有權利知道自己享有什麼權利，成年人應該知道這些權利，並幫助兒童瞭解。

兒童有權力選擇自己的宗教和信仰，父母應協助其分辨與選擇。

所有的兒童，不管他們是誰、是什麼文化背景、是貧窮或富有、是否身心障礙、都該被平等的對待。

在不危害安全、秩序、道德等情況下，兒童可自由參加社團、集會，並享有隱私權。

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把未滿18歲的人都稱作「兒童」。

兒童有休息、休閒和遊戲的權利。

成年人應協助兒童遠離有害的資訊網路。

起點

兒童有權利受到保護，避免身心受到傷害或虐待。